德政民函〔2025〕17号

答复类型：B

关于德化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1063号建议的答复

徐其炮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完善县乡社会福利和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在今年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您就完善县乡社会福利和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议，对提升我县养老工作水平具有重要的意义。为此，县民政局对您长期关心支持我县养老事业发展表示衷心的感谢。对照建议内容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提高县社会福利中心服务能力

德化县社会福利中心迁建项目属于社会服务兜底工程，用地面积35亩，总建筑面积32072平方米，容积率1.45，总投资约1.38亿元。项目由老人养护院（床位500张）、儿童福利院（床位80张）、未成年救助中心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床位50张）三部分组成，于2020年5月动工兴建，2022年9月建成并投入使用，除满足特殊群体政策性养老供给需求外，将进一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养老需求，同时填补我县没有儿童福利院的空白。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引进国德养老服务集团运营管理。同时，配建一所综合性医院，为入住老人提供专业的护理、康复、医疗、生活照料等全方位服务，真正实现医养结合。

1. 强化对接，全面落实新建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政策

按照省市关于新建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的相关政策要求，建立了多部门联动机制，在新建小区规划审批、建设施工、竣工验收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养老服务设施与小区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目前，已建成并完成移交的小区养老服务设施约18处，其中5处已投入使用。同时，利用省市养老项目，建成一批功能齐全、设备完善的养老服务设施，让老年人在社区内就能享受到便捷、高效、优质的养老服务，实现“一刻钟”居家养老服务圈，满足老年人生活需求。

1. 项目支撑，不断完善农村养老设施

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支持，每年选取条件较为成熟并有较强建设意愿的村居列入省市县为民办实事项目，新增建设村居养老服务设施，不断提高我县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英山村农村幸福院、桂格村农村幸福院获评为五星级农村幸福院，德新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许厝村农村幸福院获评为四星级养老设施。2025年投入210多万元建设长者食堂5个、居家养老服务站（幸福院）2个。投入800多万元建设县社会福利中心二期工程，可增加养老床位50张。养老服务设施不断完善，已成为农村老年人就餐、休闲娱乐、乐龄学堂等服务场所。

感谢您对我县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分管领导：陈国安

经 办 人：杨月媛

联系电话：23522357

德化县民政局

 2025年6月13日

|  |
| --- |
| 抄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工委、县政府督查室。 |
| 德化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6月13日印发 |